

香港交易及 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，對其準確 或完整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或因依賴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董事會確 上述修改資料並無影響 公告所載其他資料。除上文所披露 外，
公告內其他資料 持不變。

承董事會命
哈 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
公司秘書
艾立松

中國，哈爾濱
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： 澤夫先、吳偉章先、張英健先 及
世麒先；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：劉 清先、于文星先、朱鴻杰先
及 民先。